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de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09)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營業額上升36.2%至約人民幣3,520,6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584,700,000元）。
- 毛利大幅增加90.1%至約人民幣1,478,4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77,900,000元）。
- 毛利率達42.0%（二零二一年：30.1%），上升11.9個百分點。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大幅上升至約人民幣870,9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79,700,000元）。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費用前盈利大幅上升112.1%至約人民幣1,416,9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68,100,000元）。
- 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1.014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0.446元）。
-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20元）。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經選擇附註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3,520,608	2,584,731
銷貨成本		(2,042,173)	(1,806,861)
毛利		1,478,435	777,870
其他收入和收益		19,972	8,439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700)	(1,300)
銷售開支		(77,782)	(85,076)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132,207)	(157,227)
財務成本		(2,767)	(6,450)
除所得稅前溢利	4	1,284,951	536,256
所得稅開支	5	(326,964)	(143,806)
年度溢利		957,987	392,450
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70,924	379,647
非控制權益		87,063	12,803
		957,987	392,450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而言之每股盈利	7		
- 基本		人民幣1.014元	人民幣0.446元
- 攤薄		人民幣1.004元	人民幣0.446元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957,987	392,450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 收益表之項目：		
換算差異之匯兌收益	14,672	9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14,672	98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972,659	392,548
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86,070	379,588
非控制權益	86,589	12,960
	972,659	392,5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1,141,012	1,085,192
		83,318	62,382
		20,900	21,600
		8,567	10,371
		131,071	54,893
		7,795	7,888
		<u>1,392,663</u>	<u>1,242,326</u>
流動資產			
		183,897	213,273
	8	792,226	512,690
		99,311	122,090
		-	3
		197,463	-
		294,667	226,349
		<u>1,567,564</u>	<u>1,074,405</u>
流動負債			
	9	49,840	47,378
		210,296	221,607
		25,520	21,427
		-	60,000
		5,655	5,175
		45,724	94,760
		71,297	93,186
		<u>408,332</u>	<u>543,533</u>
流動資產淨值		<u>1,159,232</u>	<u>530,87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51,895</u>	<u>1,773,198</u>
非流動負債			
		47,733	18,388
資產淨值		<u>2,504,162</u>	<u>1,754,810</u>
權益			
		7,986	7,831
		2,401,835	1,739,2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409,821</u>	<u>1,747,058</u>
非控制權益		<u>94,341</u>	<u>7,752</u>
總權益		<u>2,504,162</u>	<u>1,754,810</u>

經選擇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涵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幣（「港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數額均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本集團採納之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或提早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以下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起生效及相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	對概念架構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本	有償合同 – 履行合同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應用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且相關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重大影響，也不會對本財務報表所申報的金額和／或所載的披露事項產生重大影響。

(b) 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為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擬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開始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二的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本	會計估計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2,3}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已因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而推遲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此外，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因二零二零年修訂本及二零二二年修訂本而修改了相應措辭，但結論不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二「披露會計政策」的修訂本

該等修訂改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有關披露會計政策的規定。該等修訂將所有「重要會計政策」一詞替換為「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如會計政策資料在與實體財務報表中載列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以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一般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會計政策資料乃屬重要。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輔助段落亦作出修訂，以澄清涉及非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會計政策資料並不重要，毋須作出披露。即使金額並不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可因相關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性質而屬重要。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乃屬重要。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估計定義」的修訂本

該等修訂乃以會計估計之定義取代會計估計變更之定義。根據新定義，會計估計是「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

刪除會計估計變更之定義，然而，作出澄清後仍會保留會計估計變更之概念：

- 因獲得新資料或新發展而導致的會計估計變更並非錯誤之更正。
- 如會計估計變更並非因更改早前期間的誤差所導致，則用以制定會計估計的輸入值或計量技術之變更影響，屬於會計估計之變更。

本準則所隨附的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實施指引增加兩個示例（示例4-5），而一個示例（示例3）則可能會因修訂引起混淆被刪除。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二二年修訂本及二零二零年修訂本」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帶契約的非流動負債」的修訂本澄清如何處理須於報告期間後的日期遵守契約的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改進實體在將負債推遲至少 12 個月清繳的權利須受制於有否遵守契約的情況下提供的資料。二零二二年修訂本澄清只有實體須於報告日期或之前遵守之契約方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修訂本澄清，倘實體推遲清繳負債的權利須受制於有否遵守未來契約，即使在報告期間結束時沒有遵守有關契約，該實體也有權推遲清繳負債時間。負債之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推遲清繳負債之可能性影響。二零二零年修訂本還澄清被視為清繳負債的情況。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的修訂本

該等修訂引入對初始確認豁免的進一步例外情況。根據該等修訂，實體不會對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應用初始確認豁免。視乎適用的稅法，在非企業合併且既不影響會計也不影響應課稅溢利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和負債時可能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舉例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租賃負債和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時，可能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實體須確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而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須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可收回性標準。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亦新增一個說明示例，說明如何應用有關修訂。

該等修訂適用於所提呈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或之後進行的交易。此外，在最早比較期間的期初，實體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指很可能獲得可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課稅溢利）及所有可抵扣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負債，而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累積影響則作為該日期之保留盈利（或股本其他部分，如適用）期初結餘之調整。

董事已對上述準則及詮釋之修訂進行評估，初步確定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後續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認定本集團精細化工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為單一經營分部。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並無提供其他可分拆的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報實體範圍、主要客戶和地理的資料披露。

銷售精細化工產品的營業額乃於出現以下情況時確認：有證據顯示貨品的控制權已轉移給客戶，而客戶對貨品有足夠的控制權，且本集團並無可影響客戶接收貨品的未履行義務。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類營業額劃分為以下地區：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本地）	2,601,514	1,956,610
印度	420,009	232,642
美國	84,078	93,484
新加坡	54,429	30,241
西班牙	52,735	32,050
其他	307,843	239,704
	<u>3,520,608</u>	<u>2,584,731</u>

客戶之地區劃分以貨品送達地區為基準。由於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實際位於中國，故無呈報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

主要客戶資料

貢獻本集團年度總營業額10%或以上的客戶營業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u>531,624</u>	<u>353,483</u>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董事酬金		
- 袍金	430	389
- 薪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福利	2,518	2,49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i））	114	108
-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934	383
	<u>3,996</u>	<u>3,370</u>
其他僱員成本	166,651	152,483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i））	13,986	10,850
- 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994	410
總僱員成本	<u>185,627</u>	<u>167,113</u>
核數師酬金	893	801
使用權資產攤銷	1,939	1,837
無形資產攤銷	1,804	1,804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附註（ii）），包括	2,042,173	1,806,861
-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存貨之回撥， 淨額（附註（iii））	-	(12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5,472	121,72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撇銷	-	18,980
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10,395)	4,878
貿易應收賬之減值虧損（回撥）／撥備，淨額	(235)	522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回撥）／撥備	(1,703)	1,980
其他應收款項之撇銷	-	12
貿易應收賬之撇銷	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249)	128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	3,380	3,904
研究成本（附註（iv））	83,431	80,598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沒收有關供款，亦無動用任何該等沒收的供款以減少未來供款。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動用可供其動用的沒收供款以減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由有關地方市政府營辦之中央退休金計劃之現有供款。

- (ii) 存貨成本包括約人民幣122,005,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8,407,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約人民幣130,317,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7,929,000元）之相關僱員成本。有關金額亦已計入在上文另行披露的相關總金額中。
- (iii) 回撥的主要原因是手頭所持的若干製成品的可變現淨值上升。
- (iv) 研究成本包括約人民幣9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14,000元）之相關折舊開支及約人民幣25,73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843,000元）之相關僱員成本。有關金額亦已計入在上文另行披露的相關總金額中，並包含在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中。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年度稅項	302,370	125,58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644)	-
已付中國股息預提稅	4,800	12,564
	<u>297,526</u>	<u>138,145</u>
遞延稅項		
- 年內計入	29,438	5,661
所得稅開支	<u>326,964</u>	<u>143,806</u>

由於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二零二一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外的直接控股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宣佈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得的溢利派發股息時，有關的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將被徵收5%或10%的預提稅。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中國預提稅採納10%（二零二一年：5%或10%）的預提稅稅率。

6.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就過往年度已付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0.2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03元）	147,900	21,423
已付本年度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0.12元（二零二一年：無）	95,390	-
	<u>243,290</u>	<u>21,423</u>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20元）。建議末期股息並未在財務報表反映為應付股息。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870,924</u>	<u>379,647</u>
	普通股數目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58,525	851,954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u>8,985</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67,510</u>	<u>851,954</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購股權行使價較股份平均市價為高，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乃假設本公司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

8.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二零二一年：介乎一個月至六個月不等）。應收票據為不計息之銀行承兌票據，賬齡為發行後一年以內（二零二一年：一年以內）。每位客戶均有本身之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應收賬結欠維持嚴謹之控制。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審視逾期欠款。

於報告日期，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後）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697,822	465,461
91至180日	92,955	38,950
181至365日	911	7,910
365日以上	538	369
	<u>792,226</u>	<u>512,690</u>

9. 貿易應付賬

貿易應付賬的信貸期通常介乎30日至270日不等（二零二一年：介乎30日至270日不等）。於報告日期，貿易應付賬按發票日期所作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9,366	44,618
91至180日	6,260	1,310
181至365日	2,122	335
365日以上	2,092	1,115
	<u>49,840</u>	<u>47,378</u>

貿易應付賬的賬面值乃以人民幣計值。所有款項均為短期性質，故貿易應付賬的賬面值可合理視作與其公允值相近。

股息

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0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20元）。擬派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擬派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星期四）或該日前後向股東派付。連同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派發予股東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2元（二零二一年：無），回顧年度的總股息為每股港幣0.32元（二零二一年：港幣0.20元）。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有權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如欲獲得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為確定合資格享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如欲獲得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業務回顧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或「**疫情**」）已肆虐全球三年，此等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及相關事項對全球經濟造成負面影響。為應付疫情帶來的負面影響，多個國家實施非常規的財政和貨幣政策，再加上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起爆發的俄烏戰爭，導致全球通脹飆升。鑑於本集團的產品大多數用於生產日常消耗用品，通貨膨脹的環境為本集團產品創造了有利的市場條件。此外，本集團於以往年度推出若干相對較新的產品，在回顧年度內為本集團貢獻可觀的營業額，故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之營業額較去年明顯增加。

全球通貨膨脹飆升亦導致本集團採用的基礎原材料成本處於較高水平。受惠於本集團一直致力提升生產效益及精簡生產活動，並透過整合生產工廠以實現更具效益的資源配置及強化循環經濟生產體系，本集團得以有效降低生產成本。因此，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均錄得可觀增長。此外，本集團持續優化及精簡業務流程以提高經營效率，令營運開支控制在合理水平。因此，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亦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致力為日後可持續業務發展不斷改進營運效益。本集團一方面積極增加研發投入以強化本集團的橫向產品鏈組合，達至更佳的產品質量，同時憑藉本集團現有業務優勢及市場趨勢，開發若干在下游產業具良好市場潛力的新產品。上述舉措可以進一步完善本集團產品佈局及不斷優化循環經濟生產體系。另一方面，本集團亦通過擴大在提升生產技術及工藝範疇的投資，努力優化生產活動中的安全和環保工作，從而不斷改進環保治理水平，同時亦可提升生產效益，實施上述舉措為本集團確立穩固業務基礎，並有助提升本集團規劃未來發展時的靈活性。

展望

目前，歐美央行繼續加息及採取緊縮貨幣政策以抑制通脹，在利息高企的環境下，經濟活動將會放緩。此外，不斷升溫的地緣政治風險令國內經濟更不明朗，並導致營商環境更難預測。該等宏觀環境的負面因素已開始沖擊國內的整體經濟發展，勢必對中國的製造業構成越來越大的下行壓力，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預期嚴峻的營商環境亦將不利本集團的業務表現。為應付上述挑戰，本集團將在改善內部營運效益、優化產品鏈、擴大有效的資源配置、改進生產工藝及採取靈活的市場營銷策略等方面繼續努力。通過採取上述一連串行動，即使在充滿挑戰的環境下，本集團仍能保持業務彈性及鞏固其抵禦經濟逆景的能力。根據本集團目前的業務基礎及發展方向，董事會對本集團中期至長遠發展前景仍保持樂觀態度。展望未來，本集團將貫徹其可持續發展的業務方針，因應不同階段的發展步伐調整業務策略，積極開拓更多具優厚潛力的商機，為本集團長遠業務增長開闢新路徑，並不遺餘力地為股東提升價值。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回顧年度，經濟環境仍然有利於中國精細化工行業，為本集團的產品提供了良好的市場條件，帶動本集團的收入顯著增加。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大幅增加至約人民幣3,520,600,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2,584,700,000元上升36.2%。

毛利

本集團透過精簡生產活動，進一步優化整體生產力及效率，從而有效地遏制生產成本，並大幅改善毛利及毛利率。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毛利達至約人民幣1,478,400,000元，較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777,900,000元上升約人民幣700,500,000元，增長90.1%。毛利率亦升至42.0%，與二零二一年的30.1%比較，上升11.9個百分點。

經營收入及開支

於回顧年度，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 匯兌收益淨額；(ii) 中國政府當局為鼓勵本集團發展業務給予的各種補助；(iii) 銀行利息收入；(iv) 中國法院判決後獲得的和解補償；(v) 租賃收入；及(vi) 其他收入。

於回顧年度，銷售開支減少約人民幣7,300,000元，下跌至約人民幣77,8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5,100,000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引致的全球物流限制已不存在，故海外銷售的運輸成本下降。銷售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2.2%（二零二一年：3.3%）。

於回顧年度，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由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157,200,000元下跌約人民幣25,000,000元至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32,200,000元，主要原因是：(i) 年內不存在因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產生的損失；(ii) 年內沒有出現匯兌損失淨額；及(iii) 呆賬撥備減少。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佔本集團營業額3.8%（二零二一年：6.1%）。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為銀行借款利息及主要股東墊款的利息，由二零二一年約人民幣6,5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3,700,000元至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800,000元，主要原因是銀行借款及主要股東墊款之加權平均金額下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增至約人民幣870,9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79,700,000元）。

貿易應收賬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扣除虧損撥備）增加至約人民幣422,700,000元，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37,100,000元比較，上升約人民幣85,600,000元或25.4%。貿易應收賬中約91.6%乃與二零二二年最後一季的銷售有關，且大部分尚未到期，而貿易應收賬中8.1%乃與二零二二年第三季的銷售有關。只有0.3%的貿易應收賬賬齡超過180日。截至本公告日期，約76.0%的貿易應收賬已結清。因此，董事認為，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賬而言，當期的壞賬撥備已足夠。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369,500,000元，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約人民幣175,600,000元比較，增加約人民幣193,900,000元或110.4%。由於所有應收票據均為銀行承兌票據，屬免息且大部分到期期限最長為六個月，款項並由中國持牌銀行保證支付，故違約風險被視為相對較低。因此，董事認為毋須計提呆賬撥備。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因收回濰坊柏立化學有限公司（「濰坊柏立」）原佔用的生產場地（「該收地」）而產生的應收補償款項，已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流動資產中的其他應收款項。於回顧年度，濰坊柏立已收到賠償款項合共約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5,900,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補償款項餘額約人民幣39,90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900,000元）。由於與有關地方當局磋商的結算計劃已進入最後階段，董事預期未收取餘額將於一年內收訖。

短期銀行借款及主要股東墊款的本金金額

所有銀行借款均按浮動年利率3.85%至5.22%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未償還銀行借款，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人民幣60,000,000元比較，淨減少人民幣60,000,000元或100.0%。主要股東墊款的本金金額按固定年利率2.0%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股東墊款的本金金額下跌至人民幣4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90,000,000元）。於回顧年度，已全額償還銀行短期借款及減少主要股東墊款的本金金額，主要原因是於回顧年度強勁的業務表現令經營現金流改善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約人民幣854,8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74,300,000元）、新增銀行借款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0,000,000元）、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8,100,000元（二零二一年：無）、並無主要股東墊款本金金額（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700,000元）、該收地獲得補償約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5,900,000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人民幣3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400,000元）及已收銀行利息約人民幣2,7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00,000元）。憑藉本集團營運所得之財務資源，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斥資約人民幣262,1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3,500,000元）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22,900,000元（二零二一年：無）、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7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10,000,000元）、支付利息約人民幣1,9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400,000元）、償還主要股東墊款人民幣5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3,700,000元）及派付股息約人民幣243,3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400,000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492,1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26,300,000元），其中56.0%以人民幣持有，40.2%以美元持有，其餘則以港幣及歐元持有。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159,2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30,900,000元），流動比率約3.8倍（二零二一年：2.0倍）。本集團未償還借款總額約人民幣45,7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55,200,000元）。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大幅提升盈利能力，有助建立更穩健的財務狀況。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現淨現金結餘（即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減去借款總額）約人民幣446,5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1,200,000元）。

本集團持續提升或更換過時的生產設施以確保未來的可持續業務發展，同時致力於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穩定的現金流入，再加上手上可用之現金資源及銀行授出但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度，本集團具備充裕之財務資源，足以應付目前的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本集團將審慎地密切監察現金流出，並致力維持穩健之財務狀況，為股東提高股本回報。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作出任何抵押（二零二一年：銀行結餘約人民幣3,000元已根據中國法院命令被凍結，以就一宗訴訟案件作出保證）。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無）。

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承擔總額約人民幣114,2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86,300,000元），乃涉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同時，已批准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總額約人民幣401,8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14,300,000元），乃涉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

融資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為其融資及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方針，以致力維持最佳的財務狀況及盡量降低本集團的財務風險。本集團定期檢討資金需求，以確保有充裕的財政資源應付業務營運及未來投資所需。

根據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政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會妥為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並會作出定期檢討，此舉有助本集團維持足夠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及足夠可用的銀行融資，以為日常營運及可預見將來所需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原因是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且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不會承受重大貨幣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為盡量降低借款成本和利率風險，應付預期資金所需而新增的任何貸款均須經過審慎評估並經執行董事批准。本集團在考慮新融資需要之時亦會維持適當的負債水平。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中國，其資產、負債、營業額及交易均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計值。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所承擔之最主要外匯波動風險乃源自人民幣匯率變動的影響。除本集團出口銷售主要以美元計值外，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均以人民幣計值。然而，本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因外幣匯率波動而在營運或資金流動狀況方面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亦未因此而受任何重大影響。此外，本集團日後將考慮於適當之時就以外幣進行之交易採用具成本效益之對沖方法。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558名（二零二一年：1,403名）全職僱員。

於回顧年度，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上升至約人民幣185,6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67,100,000元）。

本集團已制定人力資源政策及體制，務求於薪酬制度中加入獎勵及獎金，當中包括為僱員提供多元化之培訓及個人發展計劃。向僱員發放之酬金待遇乃按彼等之職務及當時的市場條款釐定，本集團同時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

本集團根據僱員在年度表現評核的評分，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獎金。本集團亦會給予僱員獎金或其他獎勵，以推動僱員個人成長及事業發展，例如向僱員提供持續培訓，以提升彼等之技術及產品知識以及對行業品質標準的認識。所有新加入本集團之僱員均須參加入職課程，另有各類可供本集團所有僱員參加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及獎賞曾對本集團在業務方面的成就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據董事所知，並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於回顧年內未有遵守或曾經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各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採納條款不會較標準守則所載者寬鬆之書面指引。高級管理層因本身在本公司擔任之職務而可能擁有內幕消息，故已應要求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之條文。於回顧年度，根據本公司所知，概無出現有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錦雲先生、劉晨光先生及高寶玉先生組成。梁錦雲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彼具備上市規則規定之認可會計專業資格。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和報告及本公告所披露的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相信，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均符合香港目前的最佳常規。審核委員會並未發現財務報表遺漏任何不尋常項目，並滿意財務報表所披露的數據及闡釋。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本集團在回顧年度採納的內部監控措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有關本公告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載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進行核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屬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鑑證工作準則進行的鑑證工作，故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本公告發表任何鑑證意見。

承董事會命
天德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劉楊
主席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楊先生、王子江先生及陳孝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寶玉先生、梁錦雲先生及劉晨光先生。